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投资建设单班年产100万台洗衣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概述

（一）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为解决洗衣机产业未来销售的产能缺口，满足市场需求，公司以下属子公司绵阳长虹智慧家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家电公司”）为主体投资约5.2亿元在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单班年产100万台洗衣机项目（含土地、厂房、设备投资等），实现新增洗衣机单班年产100万台的能力。

（二）本次投资的审批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投资建设单班年产100万台洗衣机项目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投资建设单班年产100万台洗衣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智慧家电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约5.2亿元建设单班年产100万台洗衣机项目。

其中本项目建设用地的获得，公司已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并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智慧家电公司参与竞买位于四川省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松垭镇福新社区的一宗工业用地，作为公司洗衣机项目建设用地，授权竞买的总价款不超过5,950万元。智慧家电公司已于近日竞得上述工业用地，成交总价款为5,900.8598万元。

具体内容公司已于2025年3月18日、4月18日、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以公告形式（公告编号：2025-005号、2025-006号、2025-021号、2025-028号公告）进行了

披露。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授权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项目的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的立项备案、环境影响评价、规划建设等事项尚需办理政府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审批手续。

二、投资项目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本次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子公司绵阳长虹智慧家电有限公司。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 项目名称：建设单班年产100万台洗衣机项目。

2. 项目投资的主要内容：本项目主要生产洗衣机，项目拟投资约5.2亿元，预计2026年8月底投产，规划单班年产100万台。

3. 项目建设期：预计建设周期1.5年。

4. 必要性分析。

（1）满足洗衣机产业产能提升的需要。

公司洗衣机业务发展迅速，合肥基地洗衣机工厂产能已饱和，生产场地难以扩建。基于公司当前产能情况和未来市场预测，为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新建绵阳基地洗衣机工厂将有效支撑业务拓展，确保未来产能供应，助力公司把握市场发展机遇。

（2）充分利用双基地优势，优化洗衣机产业产能布局。

本次项目选址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将充分依托当地区位辐射功能，项目建成后与合肥基地形成优势互补的双基地生产布局，绵阳洗衣机生产基地将形成内销以成都、绵阳为中心，辐射西南及西北区域市场，外销辐射东欧、中亚等区域的快速增量市场，实现销售与生产的地域匹配优势，确保洗衣机产业的持续发展和市场竞争力。

（3）提升智能制造战略竞争力的需要。

本项目将引入前沿智能制造技术、全面推行数字化智慧管理系统、优化物流

体系和生产模式等，全方位提升工厂在成本控制、产品质量、能源效率和运营效能等方面的竞争力。

5. 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约5.2亿元，项目投资建设的资金来源于子公司智慧家电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下属子公司投资建设单班年产100万台洗衣机项目，新增洗衣机生产能力，有效满足公司洗衣机产业未来内外销的产能需求。项目投产后，合肥、绵阳双基地生产模式能充分发挥地域优势，进一步深化拓展核心市场规模，提升洗衣机产业市场竞争力，促进洗衣机产业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的需要。

本次项目投资建设的资金来源于子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建设的资金不会造成公司现金流紧张的情况，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1. 市场与经营风险

宏观环境变化、行业政策调整及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订单波动和成本上升，影响项目收益。公司将通过产品创新、智能制造和渠道拓展提升竞争力，持续优化运营效率以保障预期回报。

2. 政策审批风险

项目需完成立项备案、环评及规划审批等程序，政策调整可能导致进度延迟或方案变更。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动向，积极沟通推进审批，若遇重大调整，将及时评估并调整实施计划。

3. 建设与执行风险

本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自然灾害或施工管理问题影响导致延期。公司将强化工程监管，制定应急预案，合理调配资源以降低不可抗力带来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